

证券代码：688229

证券简称：博睿数据

公告编号：2021-026

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1年4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4月1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人，亲自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侯健康召集并主持，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侯健康主持，全体监事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关于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作为公司的监事，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在2020年度认真履行了对公司经营运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监督的职责，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公司 2020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按照《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全年度的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一致同意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根据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变更会计政策，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一致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与使用，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博

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9）。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事项出具了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关于防止大股东占用上市公司资金问题复发的通知》和《关于强化持续监管，防止资金占用问题反弹的通知》的文件精神，通过对资金收支计划、执行情况及相关方面的检查与核查，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充分，符合会计谨慎性

原则，能够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信息；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0）。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关于公司监事 2021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公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一致同意公司监事按其在公司岗位领取薪酬，不另外领取监事津贴。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及《公司章程》等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大股东套利等明显不合理情形及相关股东滥用股东权利不当干预公司决策的情形。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7）。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正文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正文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正文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正文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正文。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因本次监事会部分议案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故提请于 2021 年 5 月 12 日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31）。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二日